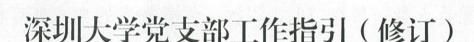
中共深圳大学委员会文件

深大党 [2019] 4号



为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, 弘扬"支部建在连上"的 光荣传统,全面提升党支部组织力,强化党支部政治功能, 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,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 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(试行)》《广东省党支部规范化建 设指导意见》等文件精神,结合我校实际,制定本工作指引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党支部是党的基础组织,是党在高校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,是党的建设和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的最基层单位,担负着直接联系、引导、团结、组织广大师生员工,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学校基层的重要职责。

要在所属基层党委(总支)领导下,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,突出政治功能,把党支部建设成为宣传党的主张、贯彻

党的决定、领导基层治理、团结动员群众、推动改革发展的 坚强战斗堡垒。党支部要担负好直接教育党员、管理党员、 监督党员和组织群众、宣传群众、凝聚群众、服务群众的职 责,引导广大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。

二、组织设置

(一) 党支部的设置

正式党员 3人以上的, 经基层党委(总支)批准, 成立党支部。基层党委(总支)按照有利于开展活动、有利于党员作用发挥的原则,结合本单位实际,合理设置党支部。党支部党员人数一般在 30 人以内,人数较多的党支部可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党小组。党支部每年对党小组设置情况进行1次自查,做到设置规范、调整及时。

在职教职工党支部(以下简称"教工党支部")的设置要与教学、科研、管理、服务等机构相对应,一般按学院内设的教学、科研机构设置,机关、后勤等部门的党支部一般按部门设置。离退休教职工党支部(以下简称"离退休党支部")一般按离退休人员居住地就近或原所在工作单位隶属关系、便于活动开展等原则灵活设置。学生党支部一般按专业纵向设置,研究生党支部设置与专业方向、学科团队等相结合。可根据实际需要,探索依托重大项目组、学科组、课题组、创新团队、科研平台、社团组织等建立党支部。

(二)党支部委员会的设置

正式党员7人以上的党支部应设立支部委员会,支部委员会一般由3-5人组成,设书记1人,必要时增设副书记1

人,可另设组织委员、宣传委员、纪检委员等;党员不足 7 人的党支部,不设支部委员会,由党员大会选举支部书记 1 人,必要时增选副书记 1 人。

支部委员会委员和书记、副书记选举产生后,报基层党委(总支)批准,每届任期3年。必要时,基层党委(总支)可选派党支部负责人。党支部任期届满前,要主动与基层党委(总支)沟通换届情况,一般提前4个月书面报送换届请示。如因特殊情况,需延期或提前换届选举,须报基层党委(总支)批准,延期期限一般不超过1年。同一单位的下辖党支部,原则上实行统一时间、集中换届。

(三)党支部书记的选配

1

实施"头雁"工程,选优配强支部书记。教工党支部书记一般由支部所在单位的党员正职负责人担任(如教学单位由系主任、学科带头人等担任支部书记,机关部门由部门负责人担任支部书记),单位正职负责人不是党员的,由党员副职负责人担任。学生党支部书记一般由院(部)党委(总支)选派辅导员、党员班主任或党员教师担任;研究生党支部书记可以由党龄较长的优秀学生党员担任,但应指定教工党员负责指导。离退休党支部书记根据离退休教职工党员实际情况选举产生。

三、工作职责

- (一)党支部的主要职责
- 1. 教工党支部的主要职责:
- (1) 宣传、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

议,团结师生员工,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,保证教学、科研等各项任务的完成。

- (2)加强对党员的教育、管理、监督和服务,定期召 开组织生活会,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;向党员布置做群众工 作和其他工作,并检查执行情况。
 - (3)培养教育入党积极分子,做好发展党员工作。
- (4)经常听取党员和群众的意见和建议,了解、分析并反映师生员工的思想状况,维护党员和群众的正当权利和利益,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。

2. 学生党支部的主要职责:

- (1)宣传、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,推动学生班级进步。
- (2)加强对学生党员的教育、管理、监督和服务,定期召开组织生活会,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。发挥学生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,影响、带动广大学生明确学习目的,完成学习任务。
- (3)组织学生党员参与班(年)级事务管理,努力维护学校的稳定。支持、指导和帮助团支部、班委会及学生社团根据学生特点开展工作,促进学生全面发展。
- (4)培养教育学生中的入党积极分子,按照标准和程序发展学生党员,不断扩大学生党员队伍。
- (5)积极了解学生的思想状况,经常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,并向有关部门反映。根据青年学生的特点,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教育工作。

3. 离退休党支部的主要职责:

- (1)组织离退休党员认真开展政治理论学习,及时传达有关文件精神。
- (2)加强党员管理,组织离退休党员过好组织生活, 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,并认真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。
- (3)根据离退休党员的实际,组织他们参加社会实践活动,发挥他们的余热,为学校建设和发展作出贡献。
- (4) 在政治上、生活上、精神上关心爱护离退休党员。 坚持尊重、关心、理解的原则,结合他们的特点,有针对性 开展有益他们身心健康的活动。
- (5)鼓励离退休老党员发挥政治优势、经验优势、威望优势,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,传递向上向善的精神力量,充分凝聚和释放正能量。

(二)党支部书记的主要职责

- 1. 主持党支部全面工作; 贯彻落实基层党委(总支)工作部署的任务; 制定并执行支部工作计划; 按时向党支部委员会、党支部大会及基层党委(总支)报告工作; 落实"三会一课"制度,带头讲党课。
- 2. 抓好党支部委员会的自身建设。组织好党支部委员会的学习,按时召开支委会,充分发挥党支部委员会的集体领导作用。
- 3. 了解掌握党员的思想、工作和学习情况,发现问题及时解决,做好经常性的思想政治工作。

- 4. 做好发展党员工作,检查支部发展党员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,维护发展党员工作的纪律。
- 5. 经常同所在单位行政领导以及工会、共青团等群众组织保持密切联系,交流情况,支持他们的工作,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。

党支部副书记协助党支部书记开展工作,特殊情况下,经基层党委(总支)同意可以临时主持党支部的日常工作。

(三)党支部委员的主要职责

- 1.组织委员。协助支部书记做好发展党员工作,对入党积极分子、发展对象进行培养教育考察,办理吸收新党员、预备党员考察和转正等手续。做好党员管理工作,检查督促党员过好组织生活。做好党内统计、新转入党员的材料审核工作以及党员组织关系接转工作,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。按时收缴党费,定期向党员公布党费收缴使用情况。
- 2. 宣传委员。协助支部书记做好本支部党员理论学习和日常思想教育工作,组织党课学习,拟定学习计划和方案,负责学习内容的确定、材料的准备和学习活动的组织。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,做好党报党刊征订发行工作。每季度向基层党委(总支)报送工作信息,内容可包括党支部贯彻执行上级精神情况、重点工作推进情况、党员队伍建设情况、党支部活动开展情况、党建创新情况、具有典型意义值得推广的经验做法、针对重点问题的调研及对策建议等。
- 3. 纪检委员。协助支部书记检查本支部党员贯彻执行党 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决议和遵守党纪党规的情况。对党员

违纪问题及时组织调查,提出处理意见。受理党内外群众对党员违纪违规行为的检举揭发以及党员的申诉,考察了解受处分党员改正错误的情况并进行有效的帮助教育工作。

四、主要工作内容

(一) 党员教育

- 1. 加强政治理论学习。扎实推进"两学一做"常态化制度化,定期组织党员学习党章党规党纪,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,学习党的理论创新成果。党支部每年年初制定"三会一课"年度计划并向基层党委(总支)备案。党员每年集中学习培训时间,根据实际情况确定,一般不少于32学时(其中,参加"三会一课"、经组织认定的网络学习时间计入学时)。
- 2. 开展思想政治工作。坚持理论联系实际,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和形势政策教育,帮助党员准确了解国情,提高思想素质,营造优良师风学风教风。加强党员意识形态和纪律教育,及时批评和制止党员不当言行。
- 3. 开展典型教育。坚持以正面教育为主,加大党内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的宣传力度,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,使党员学有榜样、赶有目标;开展警示教育,促使党员从违法违纪违规案例中吸取教训,树立法治观念,增强纪律和规矩意识。
- 4. 拓宽教育阵地。加强传统媒体与网络新媒体的融合建设和规范管理, 充分利用校园网、主题教育网站和"两微一

端"等途径, 搭建网上党员教育平台, 拓宽党建和理论学习的渠道, 提高思想引导的影响力和感染力。

5. 创新活动方式。以重大节庆日、重要活动、重要节点为契机,运用专题报告、志愿服务、知识竞赛、主题研讨、社会实践等教育载体,贴近党员实际开展主题教育活动,使党组织的活动既严肃认真又生动活泼。

(二)党员管理

- 1. 严明党的政治纪律。把纪律挺在前面,用铁的纪律从严治党,坚持纪律面前一律平等,教育要求党员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,坚持党员个人服从党的组织、少数服从多数、下级服从上级、全党服从中央的组织原则,对党忠诚老实、光明磊落,如实向党反映和报告情况。
- 2. 严格党内组织生活。确保每名党员都能及时编入党组织,参加党的组织生活,接受党组织的教育管理和监督。严格执行党员党组织关系接转规定,做好新转入党员的材料审核,党员组织关系管理有效衔接。严格落实党费收缴、使用和管理工作,教育党员自觉按时足额交纳党费。认真做好民主评议党员、党内评先评优工作。加强暂缓就业毕业生党员教育管理。对出国(境)学习研究的党员,按规定做好保持联系和党籍管理等工作。每年对党员组织关系进行1次集中排查,妥善做好"失联党员"、"口袋党员"的联系查找和组织关系接转。加强党员日常管理监督,根据党章和有关规定及时稳妥严肃处置不合格党员。
 - 3. 做好党员纪实管理工作。建立组织生活考勤制度,如

实记录党员参加学习教育、组织生活、交纳党费、发挥作用以及奖惩等情况,对党员日常表现实行过程管理,加强党员日常管理监督。纪实情况作为民主评议、评先评优、处置不合格党员的重要依据。对于缺勤较多的党员要进行约谈,给予严肃批评,督促整改;对无正当理由,连续六个月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,或不交纳党费,或不做党所分配的工作的党员,按自行脱党处理。

(三)党员发展

- 1. **落实发展党员工作总体要求**。按照"控制总量、优化结构、提高质量、发挥作用"的方针,认真落实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各项要求,严格执行"三投票五公示一答辩"。
- 2. 制定并落实发展党员计划。按照基层党委(总支)分配的年度党员发展指标,制定年度发展计划;坚持入党自愿原则和个别吸收原则,坚持成熟一个发展一个;严格落实党员发展工作程序,严肃发展党员纪律;支部大会程序规范,党员档案材料建档规范齐备。
- 3. 做好入党前培养教育考察工作。坚持按照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来发展党员,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,严把党员队伍"入口关"。通过党校培训、社会实践、志愿服务等方式,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的培养教育考察,变"自然成熟"为"培养成熟"。
- 4. 加强优秀教职工党员发展工作。实行党支部委员、党员学科带头人联系党外青年教职工制度,努力将教学、科研

- 一线的中青年骨干教师、学术带头人、留学归国人员等群体中的优秀分子吸收进党员队伍。
- 5. 重视做好学生党员发展工作。将群团推优作为重要渠道,及时把品学兼优的学生发展成为党员,重视在研究生中发展党员。重视发展少数民族学生入党。

(四)党内激励关怀

- 1. 关心爱护党员。坚持以人为本,关心帮助党员学习、工作和个人成长,搭建务实管用、灵活多样、特色鲜明的服务党员载体。建立党员谈话制度,定期了解党员思想动态,及时发现并切实帮助解决问题和疑虑。走访慰问老党员及生活困难、生病住院党员,积极创造条件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。积极探索党员过政治生日、设立心理辅导员等党内关爱新方式。
- 2. 保障党员民主权利。重视党员主体地位,推进党内民主建设,健全党支部工作情况通报、重大事项征求意见建议、有关事项公开公示等制度,听取党员对党支部工作的意见和建议,组织党员参与、监督党支部和本单位的重要工作,保障党员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选举权、监督权。
- 3.做好党内表彰工作。按照基层党委(总支)要求,推荐表彰优秀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,弘扬正气,鼓励先进。结合民主评议党员工作,每年开展1次评星定级活动。各基层党委(总支)结合工作实际,围绕组织生活、交纳党费、服务群众、先锋示范、工作实绩、遵纪守法等方面内容,制定党员评星定级的量化标准。每年底,党员对照评星标准进

行自查自评,组织党员群众进行满意度测评。党支部综合党员自评分、群众测评分、组织考评分确定每名党员的星级,其中获得3星以上的为合格党员,5星的可以评为优秀共产党员。党员评定情况要在党务公开栏进行公示,接受群众监督。

(五)党员作用发挥

- 1. 发挥模范带头作用。设立党员先锋岗、工作站、责任 区、服务窗口等,开展"戴党徽、亮身份、树形象、作表率" 活动,不断增强广大党员的荣誉感和责任感;教育广大党员 理想信念坚定,宗旨观念牢固,在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和教育、 教学、科研、管理服务等工作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。
- 2. 做好党员联系服务群众工作。密切党员同师生的联系,拓宽党员服务师生的渠道,丰富服务群众的内容,畅通群众意愿表达的渠道,努力构建党员联系群众和服务群众网络,了解和反映师生的思想动态和实际困难,善于做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,发挥好桥梁纽带作用。
- 3. 开展实践服务活动。组织党员利用专业优势开展决策 咨询、技术支持、成果转化、志愿服务等实践活动,提升党 员服务改革发展、服务教学科研、服务社会大众的水平。

(六) 党支部建设

1. 创建"学习型、服务型、创新型"党支部。对照"三型"党支部创建评选条件,坚持以学习为先导、以服务为宗旨、以创新为动力,扎实推进"三型"党支部建设,使党支

部真正成为教育党员的学校、团结群众的核心、攻坚克难的堡垒。

- 2. 打造"一支部一特色"。根据党支部具体工作实际, 总结运用近年来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,充分利用党支部自 身人才资源和专业优势,突出标杆导向,挖掘工作亮点,创 新思维,积极探索,打造特色品牌党支部。
- 3. 达标创优。按照建设 "五好" (领导班子好、工作机制好、党员队伍好、工作作风好、工作业绩好)、"六有" (工作有计划、有措施、有标准、有台账、有落实、有考核) 党支部目标,每年采取党支部自查、逐级申报、群众测评、组织评定等方式,对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情况进行考核,及时评定公布达标和不达标党支部,在达标的基础上开展创优考评,评定公布优秀等次党支部。建立后进党支部常态化整顿机制,根据党支部工作检查结果,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逐项制定整改措施,明确整改目标、整改责任人、整改时限,在3年内提升达标。

五、工作制度

- (一)民主集中制。坚持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,重要问题必须集体讨论决定。健全党支部工作情况通报、重大事项征求意见建议、有关事项公开公示等制度,认真听取党员对党支部工作的意见和建议,组织党员参与、监督党支部和本单位的重要工作。
- (二)**学习制度**。组织党员定期学习党的基本理论、路 线、方针、政策和决议,学习科学文化和有关业务知识,积

极推进学习型党支部建设。教职工党支部的学习要与人才培养、教学、科研、管理和服务等中心工作结合起来,学生党支部的学习要与立德修身和成长成才结合起来。党员领导干部每年参加所联系的党支部集体学习不少于一次并点评。

- (三)组织生活制度。认真落实"三会一课"制度,党小组会每月不少于1次、支部委员会每月不少于1次、支部党员大会每季度不少于1次、党课每季度不少于1次;党支部书记每学期至少讲1次党课。开展经常性的谈心谈话;每年开展1次民主评议党员工作。党支部至少每月开展1次组织生活。
- (四)主题党日制度。党支部在广泛听取党员意见的基础上,每月相对固定一天作为支部主题党日,组织党员开展"三会一课"、交纳党费、参加联系服务群众等活动。主题当日应当策划先行,一般按季度制定主题当日计划,研究确定主题和内容。
- (五)请示报告制度。党支部书记每年对照本支部年度 工作安排,向基层党委(总支)述职、向党支部党员大会报 告履行支部工作第一责任人责任情况,接受上级党组织和党 员群众的评议和监督。党支部重要问题及时向基层党委(总 支)请示、汇报。
- (六)联系服务群众制度。努力完善教职工党员联系群众、学生党员联系普通学生制度,拓宽党员联系服务群众的渠道,努力创建服务型党组织,了解和反映师生的思想情绪和实际困难,注重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,主动做好理顺情绪、

化解矛盾的工作,不断提高新形势下做好群众工作的能力。

六、保障机制

- (一)工作责任机制。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,推进工作重心下移,形成学校党委统一领导、基层党委(总支)直接领导、党支部具体落实的党支部建设工作责任体系。党委有关工作部门定期了解和研究党支部工作,提出阶段性指导意见;基层党委(总支)对所属党支部建设负有直接领导责任;基层党委(总支)班子成员联系指导教师和学生党支部工作;党支部书记是本单位党支部建设的第一责任人。
- (二)述职考评机制。按照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要求,加大督促检查和跟踪落实力度,基层党委(总支)每年按照不低于5%的比例对党支部开展规范化建设情况进行检查,定期通报。坚持党支部自查与基层党委(总支)检查考核相结合的原则,基层党委(总支)具体指导所属党支部制订工作目标,负责做好所属党支部的年度述职评议考核工作。
- (三)工作保障机制。学校将增加党建经费投入,一部分由基层党委统筹,一部分下沉到党支部。落实党支部党务干部职务职级"双线"晋升、工作量核算等待遇保障机制。学校和院(系)为党支部开展活动提供必要场所和设备,设置党员活动室、资料室等,建立多种形式的党员实践服务基地,搭建网上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平台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抄送: 校领导、档案馆。

深圳大学党政办公室

2019年1月7日印发